

客家社會與文化碩士在職專班

114學年度

最低修業年限	2年																		
應修學分數	30學分																		
應修（應選）課程及符合畢業資格之修課相關規定（如無，則免填）	<p>學分制度及課程要求</p> <p>1、畢業必須修滿30學分，其中必修課12學分，選修課18學分。研究生前三學期，每學期不得低於<u>一門課</u>，不得高於<u>三門課（不含論文研究課程）</u>。</p> <p>2、必修課程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544 524 1378 822"> <thead> <tr> <th>科目</th> <th>學分數</th> <th>授課年級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客家社會與文化</td> <td>3</td> <td>一上</td> </tr> <tr> <td><u>研究方法與學術寫作</u></td> <td>3</td> <td>一上、一下</td> </tr> <tr> <td>客家政治與經濟</td> <td>3</td> <td>一下</td> </tr> <tr> <td>論文研究</td> <td><u>1</u></td> <td>二上、二下</td> </tr> <tr> <td>書報討論</td> <td><u>2</u></td> <td>一下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3、本所學生均應完成畢業碩士論文，論文亦可為影像紀錄相關研究或多媒體創作。若論文為影像紀錄或多媒體創作品，學生須先修習過相關課程，並提出完整之製作企劃書通過後，方能做為學位論文之題目。該項論文除須公開展演作品外，並應撰寫二萬字以上之創作理念或技術報告，通過作品審核與口試後，方得以畢業。</p> <p>4、若入學前已修本在職專班開設學程之學分，且成績在A-以上，可據以申請抵免學分，最多可抵4門（12學分）；於入學後第1學期開學後一週內檢附成績單，向本專班辦公室提出申請，經專班委員會審核通過方得抵免。</p>	科目	學分數	授課年級	客家社會與文化	3	一上	<u>研究方法與學術寫作</u>	3	一上、一下	客家政治與經濟	3	一下	論文研究	<u>1</u>	二上、二下	書報討論	<u>2</u>	一下
科目	學分數	授課年級																	
客家社會與文化	3	一上																	
<u>研究方法與學術寫作</u>	3	一上、一下																	
客家政治與經濟	3	一下																	
論文研究	<u>1</u>	二上、二下																	
書報討論	<u>2</u>	一下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若有未盡之事宜，請見本專班之修業規程。																		